

元阳县人民政府关于中央第八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信访转办件（D2YN202105020054） 办理情况公示

现将中央第八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信访转办件（D2YN202105020054）办理情况公示如下：

一、反映问题

举报内容：红河州元阳县新街镇水卜龙村卜拉寨地名标牌旁公厕长期无人清扫。

二、调查处理情况

2021年5月3日，在收到（D2YN202105020054）号转办举报件后，元阳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对号转办文件作出批示，由新街镇人民政府实地开展调查核实整改工作，红河州生态环境局元阳分局督促。

（一）现场核实情况

“红河州元阳县新街镇水卜龙村卜拉寨地名标牌旁公厕长期无人清扫”问题，经调查核实，情况属实。新街镇水卜龙村卜拉寨地名标牌旁公厕于2021年3月验收投入使用，未及时安排人员清扫管理，导致该公厕无人清扫。

（二）针对问题的处理情况

于2021年5月3日，新街镇人民政府及时安排2名工人对水管进行修缮，并清除水卜龙村卜拉寨地名标牌旁公厕内长期

堆积的垃圾。同时，建立《新街镇农村卫生公厕管理制度》，安排1名保洁员从5月3日起每日一清扫，保证公厕干净。

三、办结情况

办结。

四、下一步工作计划

（一）对已完成整改的问题进行跟踪巡查检查，确保问题解决到位、不留死角，坚决防止问题反弹。

（二）进一步加大对新街镇水卜龙村卜拉寨地名标牌旁公厕保洁员跟踪巡查检查保洁工作。

（三）进一步在全县范围内开展农村公厕清洁行动，举一反三进行整改，并建立健全长效保洁机制，压实保洁员职责，全力提升农村公厕卫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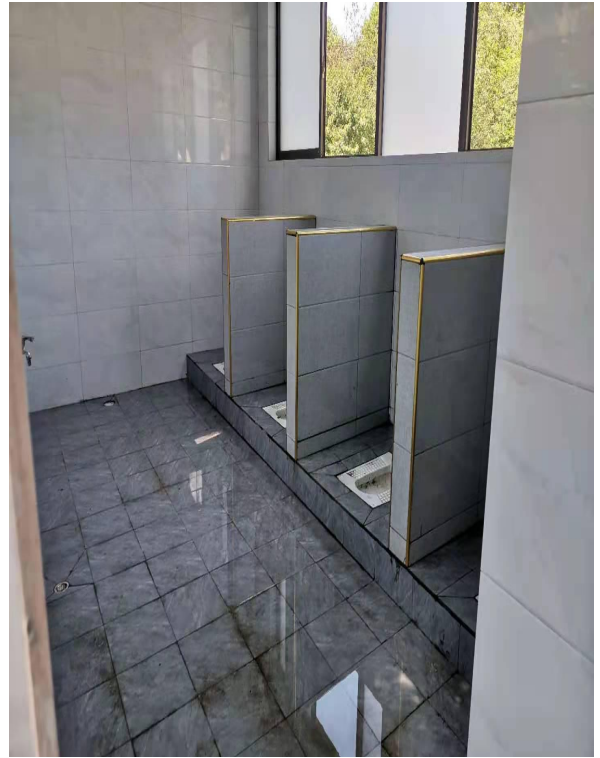
附：整改图片



附件：整改图片资料



厕所整改前



厕所整改后



经度：102.748961
 纬度：23.156001
 地址：云南省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
 元阳县元阳县第二小学
 时间：2021-05-03 15:57:24
 海拔：1456.0米
 天气：☀️ 34~35℃ 南风

厕所清扫中



建立《新街镇农村卫生公厕管理制度》